

台前县科协

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台前县科协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台前县科协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台前县科协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第一部分

台前县科协概况

一、台前县科协预算单位构成

台前县科协部门预算包括科协机关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。

1. 台前县科协机关本级
2. 台前县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
3. 台前县反邪教协会办公室

二、台前县科协主要职责

（一）开展学术交流，活跃学术思想，促进学科发展促进科学技术进步，促进科学技术人才的成长与提高。

（二）弘扬科学精神，传播科学思想，倡导科学方法，普及科学知识、推广适用技术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，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，支持有关社会组织和企业事业单位开展科普活动，协助政府制定科普工作规划，为政府科普工作决策提供建议，提高全民科学文化素质。

（三）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，依法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。组织科技工作者参与科学技术政策、法规制定和国家事务的政治协商、科学决策、民主监督工作。表彰优秀科技工作者，培养和举荐人才。

(四) 承担或参与科技、经济、社会发展中重大课题和项目的科学论证、决策咨询、科技攻关活动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；接受委托承担科技项目评估、成果鉴定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等任务。

(五) 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。

(六) 依法监督、管理县级科学技术团体，指导下级科协业务工作。

(七) 指导、推进科普示范基地、科普教育基地、科普画廊等科普场所设施的建设。

(八) 普及科学知识、推广适用技术；开展学术交流，活跃学术思想；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，依法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；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；依法监督、管理县级科学技术团体，指导下级科协工作。

(九) 承担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科协交办的其它任务。

第二部分

台前县科协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台前县科协 2019 年收入总计 95.966 万元，支出总计 95.966 万元，与 2018 年相比，收入增加 9.544 万元，增长 11.04%，主要原因：工作人员工资增资。支出增加 9.544 万元，增长 11.04%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台前县科协 2019 年收入合计 95.966 万元，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，无政府性基金拨款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台前县科协 2019 年支出合计 95.966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82.909 万元，占 86.39%；项目支出 13.057 万元，占 13.61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台前县科协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95.966 万元。与 2018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9.544 万元，增长 11.04%，主要原因：工作人员工资增资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台前县科协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5.966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科学技术(类)支出 95.966 万元，占 100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县科协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2.91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78.91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；公用经费 4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专用燃料费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台前县科协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台前县科协 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 万元。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0 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主要原因：台前县科协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没有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。公务用车购置比 2018 年增加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18 年增加

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“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”，进一步压减机关公务用车运行费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2018年增加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“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”，进一步压减机关公务接待费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台前县科协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2.909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说明

2018年，台前县科协共组织对4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86.422万元。2019年，台前县科协拟组织对4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95.966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2018年期末，台前县科协共有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科普大篷车1辆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台前县科协目前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

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